

四川成都新闻简讯

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法轮功学员邓传波遭骚扰经过

2023年4月11日上午10点过，成都市锦江区锦官驿警察秦祎（警号：009640 电话：1398097099）到法轮功学员邓传波家里，开门就问：你是邓传波吗？邓回答：是，你有什么事情？警察说，根据大数据显示，你家里收集了法轮功资料。邓说：没有。警察又让邓传波把手机拿出来查看，并用他手机上的截图对照邓的手机，翻来覆去手机上也并没有什么他想要的东西。这时邓传波说：警官你看了我的手机，那么把你的手机也拿出来让我看看。警察赶紧说：你到派出所去签个字，就可以看了。邓传波为了避免节外生枝，就说那就算了。警察就走了。◇

公安部事先有通知 政法委科长自暴“自焚”真相

【明慧网】2001年9月中旬，辽宁省东港市公安局、政法委把数名法轮功学员抓进洗脑班，强迫他们放弃信仰。在洗脑班上，一位法轮功学员对政法委科长赵玉龙讲真相，告诉他“天安门自焚”事件是假的，是栽赃陷害法轮功。赵玉龙避而不答。

9月22日上午，法轮功学员又对赵玉龙讲述“天安门自焚”真相。赵玉龙接过话说：“‘自焚’这件事我们事先就知道。这件事发生在2001年1月23日，我们在1月21日就接到公安部紧急通知，说1月23日法轮功在天安门广场有重大事件发生。”法轮功学员说：“看，他们怎么就知道要发生这件事？这不是事先策划好的吗？”赵玉龙知道自己说走了嘴。◇

讲真相被监视居住 成都都江堰市苟佳文持续遭骚扰

【明慧网】（明慧网通讯员四川报道）成都市都江堰市法轮功学员苟佳文，因给民众讲真相时遭人恶告，二零二三年二月被派出所警察绑架后，遭非法扣留、审问、采集指纹等骚扰。以下是苟佳文遭迫害经历：

二月五日下午，苟佳文和往常一样带着真相资料出去讲真相，看见有三个人在聊天，他上前善意地告诉他们：法轮功创始人告诉世人如何才能躲过人类大劫，在给人得救的机缘。讲完后他将印有李大师发表的《为什么会有人类》的《明慧周报》送给他们，希望他们的家人都有幸看到得平安。其中两人收下了，另一人不但不要，还立即打手机报了警，并出言不逊，还动手打人。

不一会儿来了两辆警车，一辆是苟佳文所在社区的民警张瑞恒开的。苟佳文被绑架到胥家派出所。一会儿，公安局国保大队警察吴厚武来了。这个吴厚武是国保大队专门迫害法轮功学员的，都江堰遭迫害的法轮功学员的案件几乎都是他经手，苟佳文几次被绑架他也是所谓办案人。

警察做讯问笔录时，苟佳文对警察们说：“法无明文不为罪，全国人大常委会于一九九九年十月三十日通过的‘反邪教决定’只是对邪教的认定标准，并没有提到法轮功；公安部公通字（2000）39号文件中列出的14种邪教没有法轮功字样，法轮功在中国一直都是合法的，在世界任何一个国家都是合法的。”苟佳文问警察：“你们依照哪个法律办案？”警察吴厚武说依据的是刑法300条。苟佳文对他说：“刑法300条与法轮功无关，这是错用法律，这是套用法律违法。”



做完笔录后，警察让苟佳文在作出的处罚决定上签字，他没签。他被扣押在派出所看管室内一直到晚上十一点过，警察拿出“监视居住”的告知书，再要他签字，他不签，警察说不签字也要执行。然后就把他送回家中。他九十多岁的老母亲还一个人躺在床上。

二月六日上午约十点左右，五、六个社区人员到苟佳文家中，其中一中年男子谎称自己是社区工作人员（但苟佳文记得自己前次被非法拘留，就是该人操控国保警察干的），此人说了些软硬兼施的话后离去了。

二月八日上午，苟佳文接到一个座机电话，说是派出所的，要他去做指纹采集。苟佳文没去。

二月九日上午，警察又打电话（02887257110），经查是都江堰市公安局经开区办案队电话，让苟佳文去做指纹采集，打电话的人还凶巴巴地说要是他不去，他们就要到家里来，那样会把他九十多岁的老母亲吓着了。接下来，苟佳文又接到经开区办案队办案警察董宣成的电话，他声音挺客气，说去做一个指纹采集，只需半小时就可以了。为避免老母亲又担心受怕，苟佳文答应下午去。下午他到胥家派出所，警察给他做了指纹采集。

二月十五日约十点，国保大队办案警察吴厚武又打电话说要到他家了解情况。和吴厚武一起来的是经开区办案队警察董宣成。吴厚武来后和他核实监控到的（见下页）

(接上页)他发送资料的情况,还到他的卧室去看了一下。苟佳文对他说宪法 39 条规定公民的住宅不受侵犯,你们这样做是违法的。

三月八日上午九点多,公安局经开区办案队办案警察董宣成打电话让苟佳文去他那儿结案。他去后,董宣成说是要补充修改一下之前的笔录,又对他做了新的询问笔录,并让他签字。同时还拿出“监视居住告知书”再次让他签。苟佳文说自己绝对不能签,因为迫害法轮功是没有法律依据的,签了就成了警察迫害法轮功的证据。对法轮功的迫害总有结束的那一天,到时候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人都会成为替罪羊。苟佳文说:“我对你们



负责、对我自己负责都不能签这个字。”他还对董宣成说:“二零二一年七月在幸福派出所作出的对他拘留五天的处罚,至今没有给他传唤证、拘留证,也就是说,没经过任何法律程序就直接把他关进拘留所去了。这些都是违法的。”(二零二一年七月六日,吴厚武带着两个国保警察将苟佳文劫持到拘留所

非法拘留五天,他们把他带到讯问室,在苟佳文告知了吴厚武《宪法》37 条规定公民的人身自由不受侵犯,搜身是违法的,吴厚武还是搜了他的身,搜走了十多张真相币。)

目前,公安局警察对苟佳文采取监视居住,但他们还在不断找所谓补充材料等,不知是何用意?

正告所有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警察:迫害法轮功是违宪违法的,善恶有报是天理,迫害善良无辜的修炼人,将来一定逃不脱天惩,更逃不脱法律的制裁。真心希望接触法轮功学员的警察能早日明白真相,不再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,给自己选择美好的未来。◇

动脑筋:这可能吗?

从央视播放的“天安门自焚”镜头中看到,王进东在自焚时衣服已被“烧”焦,但最易燃烧的头发大部分完好,两腿间盛汽油的塑料雪碧瓶也翠绿如新。有常识的人都知道,汽油着起火来,能达到 500 多度,人在这汽油大火中不用一分钟,就能被烧死。然而,北京警察却能在这一分钟内极快地做出 3 件事:发现有人自焚、开车取来灭火器和灭火毯、将火扑灭把人救出。这可能吗?再说,王进东稳坐不动,声如洪钟似的喊口号。且不说这是 500 度高温的汽油之火,即使将手伸进 100 度的沸水中,也不会“岿然不动”吧。◇



1400例假新闻 您看穿了吗?

中共为诋毁法轮功而开动国家机器,在媒体宣传方面投入巨资,炮制了大量假新闻,号称“1400 例”,用来煽动民众仇恨。这些假新闻怎么出笼的?“利诱”是惯用手段。仅举几例。

记者许诺:药费减半

张海青,辽宁盘锦市刻字社业主,因患脊椎炎到北京协和医院看病,当时挂号的人很多。这时来了一个央视记者说:谁想上电视说法轮功不好,就给谁先挂号,并且药费减半。张海青着急看病,就胡说自己炼法轮功炼成罗锅,并按记者写好的台词说了。结果是先挂了号,但药费没有减半。后来张海青的妻子说中央电视台骗人。张海青没炼过法轮功,认识他的人都知

道。这就是中共媒体炮制的“罗锅事件”。

二百元采访费

重庆永川双石镇的龙刚,家住双桥街七十号,精神病复发跳河死亡。一个姓杜的记者来采访他的妻子,把诬蔑法轮功的话写在纸上,叫她照着念,并给了她二百元钱。龙刚父母投书明慧网说:“儿子确实有精神病,当时是精神病复发跳河,与法轮功没有任何关系。这是谁也抹煞不了的事实,作为父母,我们必须说真话,不能昧着良心。”

记者:完不成任务没奖金

中共 1999 年 7 月 20 日迫害法轮功以后,河北任丘电视台连续 20 天滚动播放了一条假新闻,声

称河北省任丘市一位女士练功精神失常,抱孩子跳进白马河。后来,央视三台也播放了这一假新闻。

真实情况是:1998 年 5 月的一天,河北省任丘市袁玉阁女士骑自行车接放学的孩子,她的车闸失灵,因闪避学生而摔到桥下的土坡上(并没有掉进河里),一周后外伤痊愈。

2000 年 1 月 4 日,袁玉阁写信向国际社会澄清事实:我修炼法轮功是真的,我不小心掉到桥下,报道中却说什么抱孩子跳河自杀。这是歪曲事实,把“莫须有”的罪名硬加在法轮功身上,加得上吗?事后,我对来采访记者说:“报道失真,你得有职业道德。”记者说:“上级有任务,完不成任务没有奖金!”

真相

◇